



从神救赎史的经纶看 创世记的家谱

朴润植牧师著

4. 该隐谱系家谱和塞特谱系家谱的关于“长寿”的记录不一样。(下)

第三,因为他们孝敬了父母。

圣经告诉我们,孝敬父母,就能长寿(弗6:1-3,申5:16)。十诫中的第五条诫命也在强调“当孝敬父母,使你的日子在耶和华你神赐你的地上得以长久”(出20:12)。

根据圣经一贯的道理可以推断,塞特谱系的后裔中那些长寿的人都孝敬了父母。为什么孝敬

父母这条诫命如此重要呢?因为孝敬父母就等于我们纪念自己存在的根源。进一步说,孝敬父母就是等于恭敬创造父母的神。十诫中从第五条到第十条是关于人的诫命。其中只有“当孝敬父母”的第五条诫命使用了圣洁的“耶和華神”这一称呼。因为通过孝敬父母才能懂得怎样恭敬神。我们应该通过孝敬父母,铭记他们赐给我们生命,并且纪念作为我们存在根源的神。

该隐谱系与萨特谱系的区别

综上所述,完全顺从神的道,并且不去犯罪,就能得蒙“长寿”这一特别的祝福(箴3:1-2)。当我们醒悟到罪的代价是多么悲惨、可怕的时候,我们就能远离罪,担当各自的使命,敬畏神,尽职尽责。这样就会时来运转,属灵的生命开始运行,人生昌盛通达,不断前进。这一永恒的道理已经通过敬虔的塞特谱系证实了。因此不仅在我们这一代要谨守这一命令,而且还要将他代代相传,直到主再临的那日。

尽管亚当之后的所有的人都因罪而面临着死亡,但是神赐给了敬虔的后裔长寿的祝福。神赐给这般慈爱和怜悯的原因是什么呢?这里蕴含着非常深奥的旨意,远远超

出了生物学意义上的繁衍生息。

第一,实现了“生养众多,遍满地面”这一神的祝福(创1:28,9:1,7)。藉着这个祝福,塞特谱系的后裔并没有断代,通过亚当的第二十代孙亚伯拉罕形成了以色列民族,最终藉着耶稣基督涌现了众多属灵的亚伯拉罕的子孙(加3:7-9,29)。

第二,通过敬虔的后裔传授神救赎史的经纶,以此成就了神的应许。历代敬虔的众族长在享受长寿的岁月中,用神的道教育了自己的子孙(创18:18-19)。于是,他们的后裔从祖先那里准确了领受了神的话语,神通过长寿实现了传承神救赎经纶的目的。

“生了”一词在创世记五章中出现了二十八

次,它在希伯来语中属于使动型(Hiphil)的单词。是指神一直在背后积极地介入他们的生活,藉着救赎的旨意使他们生儿养女。敬虔的塞特谱系的子孙之所以能够不断延续,是神的绝对主权在他们背后工作的结果。

神使敬虔的子孙长寿,让他们作黑暗时代的一缕灯光,以此保存了神圣洁的种子。敬虔子孙的长寿成了传讲神话语的一种方式,这是为了使神与人之间的圣约交通更加亲密、更加深挚,并使人能够准确地传承和完全成就应许而施行的神的旨意。

总有一天,一切罪的问题都能得到解决,损坏的万物得以复原,没有死亡的永生世界必然临到

(启21:1-4)。以赛亚先知曾预

言“到了那日,这一切都不伤人”(赛11:6-9,65:17-25,诗121:6),这是指认识耶和華的知识充满遍地的“那日”(哈2:14)。

“那日”就是耶稣基督的降临使万物更新的日子(启21:5);“那日”是还在叹息的受造之物切望等候的日子(罗8:19-23)。“那日”又是不再有眼泪和死亡,也不再悲哀、哀哭、痛苦的崭新的世界。

神在塞特谱系的后裔中选召了亚伯拉罕,为的是给这荣耀的“那日”预备道路。从亚伯拉罕被选召到他站在救赎史最前沿的“那日”这一过程,神把他的选民从罪里“分离”出来的过程。



信仰反思

在何处有嫉妒纷争,就在何处有扰乱,和各式各样的坏事。(雅各书3:16)

嫉妒是一种恨,这种恨,使人对他人的幸福感到痛苦,对他人的灾难感到快乐。一心嫉妒别人的人,心里只能容下自己;一心成全别人的人,心里能安放下整个世界。

认清自己,是一滴水的清醒;欣赏别人,是一桶水的觉悟;成全别人,是一片海的胸怀。

每逢为你们众人祈求的时候,常是欢欢喜喜的祈求。(腓立比书1:4)

为人处世,要有一双善于发现美的眼睛,不要只有一张挑剔的嘴巴。会欣赏别人,内心是丰富的善意;而一味挑剔的人,生命中只有荒芜。欣赏,是一种智慧,更是一种境界。学会欣赏别人,你会更优秀。

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,必在基督耶稣里,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。(腓立比书4:7)

没有别人可以给你快乐,也没有别人可以给你难过,这道选择题的答案,不在别人手里,只在你心里。学会包容自己的情绪,在经历中成长,在安静时疗愈,在苛责里原谅,在悲喜中前行。

辨别与更新基督教组织的灵性

“不要效法世界” (12)



戴永富博士

(……续)

三、结语:理想与现实之间

虽然基督徒已脱离旧现实而进入了神的国,但只要他们还在世上,旧现实的力量还在努力渗透各种基督教团体,企图重夺信徒的灵魂。故基督徒要“靠主的大能大力,在他里面刚强。要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,使你们能抵挡魔鬼的诡计”(弗6:10-11)。其实,以上有关识别并更新组织灵性的七方面实践,都是信徒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的表现,基督也透过信徒与属灵执政者争战。保罗有关“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”原本出自旧约《以赛亚书》11:5。从这节经文的旧约背景中我们不难发现,保罗所说的全副军装,本是耶和華或基督自己的军装,故此,穿戴全副军装也即穿上主耶稣自己(Arnold 2011, 443)。换言之,通过穿戴属灵军装去更新基督教的组织,也即使该组织越来越像基督的身体。对教会来说更是如此,因教会存在的唯一理由是要成为基督在世上的存在(Grenz 1994, 467)。“教会就是世界的一部分,而在那里,基督以团契的形式显现”(Rasmussen 1994, 311)。由此,我们可以提出这些问题来检验或评估一个基督教组织的灵性:若把组织想象成一个人,它是怎样的人?它更

像英雄或明星,还是更像耶稣?什么样的叙述才能抓到组织的精神:是一个创业的英雄的故事还是死而复活的基督的叙述?

然而,在带来变革精神的同时,基督徒务必清醒意识到:不管信徒付出多大努力,组织的体制和实践有多完备成功,只要信徒还在世上,一定程度的罪恶和污染就无法避免。这种现实感既出于基督教末世论的特殊结构,也会带领信徒时时依靠神的恩典而谦卑。在世上活着的信徒还软弱也有罪,难免违背良心。基督徒要承认,在神面前没有一个人完全做到根据自己所信和所传而生活。因此,信徒需要耶稣的宝血洗净他的罪(即信徒要倚靠神透过耶稣的牺牲称他们为义的恩典),也需要圣灵给他们注入耶稣的生命(包含着新的渴望和力量)。换言之,信徒所需要的是来自基督十字架的称义与成圣这双重恩典。身为与基督合一的祭司之信徒,所能奉献的最大最好的祭物,并非毫无瑕疵的自己(因自己不是如此),乃是被基督的义遮盖也是被基督的灵充满的自己。

上述的现实态度至少会带来两种结果。其一,信徒在世上的所谓“完美”,在乎对完美的不断追求中。只要信徒还在世上,对神的认识总存在着挣扎,因为信徒也要不断揭开那些用于支持偶像崇拜的伪装。这些伪装不只是在组织里面,也在信徒的心里。总之,这场属灵争战需要信徒以谦卑的警醒和坚持不懈的信靠来面对。其二,信徒不应以“帮神的忙”的心态,力图毕其功于一役,来纠正组织里的所有错误或解决一切问题。因为有很多改变只能循序渐进,需要信徒冷静思考及认真准备,

更有甚者,基督徒要学习等候和信靠主的工作。惟有基督才是掌管万有之主,信徒只是成全神的旨意的器皿。我们不该高估自身,以为离了自己问题就会更糟糕。基督也是掌管历史之主,他再来时会彻底更新一切,而在神充满智慧的计划里面,目前恶还没有被消灭,故人要谦卑等候神的时间。

照此看来,信徒务必避免两种极端:一是由于气馁或麻木而变得无所作为,另一种是“替天行道”的精神。这两种极端都是出于不信:前者的不信表现在人要根据自己的意思拒绝关心他人,也不愿意有盼望,后者的不信体现在人要按照自己的意思代替神行事。由于当今特殊的末世论结构,信徒根本没有建立基督教国家或最完美的组织的义务,而基督再来之前,实现完美的团契是不可能的。因此,汲汲于实现神没有叫我们去或不愿我们做的事,会使我们落到属灵执政者的陷阱中。只要基督还没再来,信徒的忠心和努力不仅体现于积极的事奉,也彰显于耐心的等候与有盼望的祷告。如其不然,信徒会得救世主综合症,使得基督教组织的故事是以产生英雄和创业为基调的叙述,而缺乏了舍己、在软弱中夸耀和死而复活的十字架故事的成分。

对属灵争战的理解和实践,教会一般会容易犯“右”和“左”的错误。部分信徒缺乏警惕和危机感,只想维持现状而拒绝改革,也不太愿意对社会、组织和自己做诚实的省察。另一部分信徒则有过的危机感,总觉得自己的信仰面临着可怕的威胁和逼迫,非得与仇敌决一雌雄。一旦信徒的辨别和更新是出于惧怕



或反击心理,自己所从事的属灵争战会轻易变成属肉体的做法。其后果可想而知:信徒急于用手上的权力或其他手段来保护自己的组织或社会的“纯洁性”。在此,信徒的中心点不是神的旨意或基督的爱,而是自己的努力、野心、忧惧和自我保护心理。很多时候,信徒通过属灵奋斗要挣来的是安全感,而未必是神的荣耀。照此可见,对属灵争战的理解若有偏差,信徒所从事的属灵争战会沦为属灵执政者用以发动侵袭的跳板。如此,信徒还没有上战场就已经败北了。在这种已变质的属灵争战中,信实变为狂热、警醒沦为猜忌、智慧变成狡黠、对真理的遵守变为神学清洁癖、诚实的对话变成宗教裁判所,而基督徒的组织逐渐堕落为世界的一部分。但在这个过程中,信徒及其组织还是那一套属灵的语言来包装那已蜕化的东西,故他们指狂热为信实、猜忌为警醒、个人野心为对主的爱心,如此等等。

实际上,太绝对的敌我之分是属灵争战之所以变质一个主要原因。肉体生活的逻辑使人为了保护或肯定自己而牺牲他人,故属灵争

战似乎是给人提供实现这种吃人的肉体精神之良机。争战一般意味着我们对,别人错;自己要赢,他人必输。这样的理解会淡化福音叫信徒爱仇敌的要求。在历史上,许多起义领袖或革命家比他们所推翻的政权更残暴,因为他们总受到这敌我之分的主观威胁。然而,正如赖特所言,区分善恶的一条线不是在于“我们”与“他们”之间,而是经过每个人的心里(Wright 2014, ch. 6)。现实比我们想象的更复杂:敌对掌权者用以发动侵袭的跳板。如此,信徒还没有上战场就已经败北了。在这种已变质的属灵争战中,信实变为狂热、警醒沦为猜忌、智慧变成狡黠、对真理的遵守变为神学清洁癖、诚实的对话变成宗教裁判所,而基督徒的组织逐渐堕落为世界的一部分。但在这个过程中,信徒及其组织还是那一套属灵的语言来包装那已蜕化的东西,故他们指狂热为信实、猜忌为警醒、个人野心为对主的爱心,如此等等。

毋庸置疑,人世是光明与黑暗、美善与邪恶这两种力量的战场,而基督徒已经进入了神的国度里,但是,只要基督尚未完全实现他的国度,信徒多多少少也在世上的罪恶中有分,而我们还关心和成全教会以外之人的幸福,邀请他们进入新的现实中。如此看来,不仅敌我之分被淡化了,在今世,属灵争战的胜利不但不靠消灭敌人,也表现为敌对我们之人的得救。总之,基督教属灵争战的特点在于:

一是属灵争战以战胜怨恨的爱表现出来,信徒不但要祝福他们的仇敌,甚至为他们的幸福而牺牲自己;二是属灵争战不取决于取胜的野心,而是对天父的旨意的全然顺服。

如此,十字架才是属灵争战的内在逻辑和真正表现,而基督徒在世上的属灵争战,都是这颠覆世界的暴力哲学之十字架的重演。当然,这不是说属灵争战容易做到,但邪恶力量的策略都离不开反十字架的逻辑,也就是自我荣耀和偶像崇拜的思维。因此,唯有使信徒效法基督的献祭生活的十字架,方能直戳邪恶势力的要害。所以,在辨别和更新组织的灵性时,信徒要牢牢抓住十字架的逻辑。根据加尔文,信徒更敢于也更有准备去斗争,但不太愿意背起十字架,所以我们务必总要智慧地思考主对自己的要求究竟是什么,否则我们的热心会变得非理性也会失控,因为人是倾向于混乱的(Calvin 1956, 243-44)。因此,信徒要通过各种灵操操练攻克己身,使自己更愿意谦卑背起十字架,而不愿让各种野心(无论它多属灵)拦阻自己凝视主耶稣的目光。(完)